

112年第1季（1至3月）大事紀

- 111.12.26- 辦理「112年勞工保險被保險人紓困貸款」，受理申請期間為111
112.01.07 年12月26日起至112年1月7日止，共有11萬7,407名勞工朋友申
請，申請總金額為117.15億元。
- 111.12.27- 辦理112年「春安期間加強勞動檢查實施計畫」，督促業者強化高
112.02.05 危險作業之防災作為，及遵守過勞預防相關規定，計畫期間共檢
查9,241家事業單位，停工296場次，罰鍰965場次、罰鍰金額計
6,538萬元。
- 112.01.01 配合基本工資由 25,250元調整為 26,400元，「勞工保險投保薪資
分級表」、「勞工職業災害保險投保薪資分級表」均修正自同日生
效。為簡政便民及維護被保險人權益，將原勞保投保薪資低於
26,400元之全時工作被保險人及職保月投保薪資為25,250元之所
有被保險人投保薪資，自是日起逕行調整為26,400元。原勞工退
休金月提繳工資為25,250元之全職勞工，亦同步逕調至26,400
元。
- 112.01.01 本部移工一站式服務中心正式啟動，提供新聘家事移工入國講習
服務，家事移工於完成講習服務後，即可陸續取得在臺工作所需
之相關證件及加入社會保險，雇主亦得簡化申辦家事移工在臺所
需法定文件之行政作業。
- 112.01.06 訂定發布「大專青年預聘計畫」，鼓勵重點產業先行聘僱畢業前
一年之大專校院在校青年進行工作崗位實務訓練，並補助企業辦
訓費用及獎勵青年留任企業，以充分銜接就業職場，並於同日辦
理「大專青年預聘計畫」啟動記者會。同時修正發布「補助大專
校院辦理就業學程計畫」，調整職場體驗課程為工作崗位訓練課
程，結合企業預聘大專生訓練制度，並納入本部勞動力發展署關
鍵就業力課程，以提升大專青年就業知識、技能及態度。



圖1：本部常務次長陳明仁、勞動力發展署署長蔡孟良及重點產業、大專校院青年等各界貴賓代表於記者會上進行啟動儀式

112.01.10 輔導澎湖地區惠民醫院成為離島地區首家職業傷病診治網絡醫院，宣示共同守護離島地區勞工朋友身心健康。



圖2：本部常務次長陳明仁、澎湖縣長陳光復與惠民醫院院長張明哲及揭牌來賓合影

112.01.30 本部勞動及職業安全衛生研究所開發智慧化營建工地吊掛安全管制雛形裝置，完成「智慧化影像辨識起重機吊掛安全管制監視系統」技術移轉授權予義力營造公司。

112.02.05-02.10 本部職業安全衛生署鄒子廉署長赴英國拜訪英國安全衛生執行署（HSE）管理階層、離岸風電相關事業單位與安全衛生組織團體，並拜會英國就業及退休金事務部（DWP），深化台英雙方交

流，促進職業安全衛生及勞動保護合作。



圖3：職業安全衛生署鄒子廉署長拜訪英國職業安全健康學會（IOSH）



圖4：職業安全衛生署鄒子廉署長拜訪英國標準協會（BSI）

112.02.09 公告令釋身心障礙者權益保障法第96條第2款所稱私立機關（構）「無正當理由」違反定額進用規定之情形，以積極協助地方政府落實輔導未足額進用單位及對無正當理由違反定額進用義務之單位依法裁罰，以敦促義務單位足額進用。

112.02.09 為確保勞工受領工資之權益，發布「勞雇雙方約定工資給付日及工資給付指導原則」。

- 112.02.15 本部勞動及職業安全衛生研究所辦理「國際標準 BS EN 14208為高壓氣體容器檢查標準之妥適性分析」研究，本部職業安全衛生署已公告認可「EN 14208」作為無水氯化氫高壓氣體容器實施檢查之標準。
- 112.02.21 修正發布「辦理勞工體格與健康檢查醫療機構認可審查收費標準」第3條、第6條，配合辦理勞工體格與健康檢查醫療機構認可及管理辦法第7條規定新增異常氣壓作業勞工特殊體格及健康檢查類別，並檢討認可審查及系統管理成本之變動，調整收費項目與基準。
- 112.02.22 本部於永久辦公廳舍志清大樓舉辦「勞動部喬遷典禮」，包括行政院陳建仁院長、監察院陳菊院長及勞雇團體代表等許多貴賓齊聚一堂，見證並開啟了勞動部全新的服務里程碑。



圖5：勞動部進駐松江路志清大樓提供服務。(左起)林三貴前次長、陳雄文前部長、潘世偉前部長、本部部長許銘春、監察院院長陳菊、行政院院長陳建仁、行政院政務委員羅秉成、立法院立法委員邱泰源、趙守博前主委、詹火生前主委

- 112.02.23 撥補勞保基金450億元，以增加基金收入。
- 112.03.13 為解決屠宰業缺工情形，留用資深外國人需求，修正「外國人從事就業服務法第46條第1項第8款至第11款工作資格及審查標準」及「雇主聘僱外國人許可及管理辦法」規定，將屠宰業納入中階技術工作。並放寬申請聘僱外國人從事中階技術家庭看護工作之雇主資格、調整雇主聘僱中階技術工作總人數計算規定及採納企

業自訓作為中階技術條件。

112. 03. 13- 辦理112年度全國職業安全衛生及勞動檢查業務工作會報，於會
03. 15 中進行勞動檢查機構績效考評，經考評委員審議後，由本部李俊
偉次長親臨現場訓勉，並為績優得獎單位與優良勞動檢查員頒
獎。



圖6：「112年度勞動檢查機構績效考評」，由本部政務次長李俊偉頒獎績優得獎單位

112. 03. 16 發布「使用家用新型冠狀病毒快篩試劑檢測結果陽性之勞工，請
普通傷病假者，自篩檢陽性日及次日起五日內，雇主不得扣發全
勤獎金」解釋令，並自112年3月20日生效。
112. 03. 17 依據嚴重特殊傳染性肺炎中央流行疫情指揮中心調整相關防疫規
範及措施，自112年3月20日起，輕症或無症狀民眾如檢驗陽性，
不需通報也不需隔離，爰本部函示，自是日起，確診 COVID-19經
住院診療者，始得依勞工保險條例第33條規定請領傷病給付。
112. 03. 20 訂定發布「技術士技能檢定民俗調理業腳底按摩職類規範」，以
配合衛生福利部擇定採技能檢定辦理民俗調理業腳底按摩人員證
照需求。
112. 03. 20- 第10屆展能節職業技能競賽於法國梅斯辦理，我國遴派26職類28
03. 25 國手參賽，並假台北諾富特華航桃園機場飯店舉辦授旗典禮，由
行政院院長陳建仁及部長許銘春蒞臨授旗，本屆比賽共獲得8金9
銀3銅之佳績。



圖7：行政院院長陳建仁、本部部长許銘春及第10屆國際展能節職業技能競賽國手合影



圖8：行政院院長陳建仁親臨第10屆國際展能節職業技能競賽授旗典禮嘉勉國手



圖9：行政院院長陳建仁及本部部長許銘春授會旗予國手代表尤俊昇

- 112.03.22 本部勞動及職業安全衛生研究所研究成果「職業安全VR數位教育訓練」，完成技術移轉授權予社團法人中華民國工業安全衛生協會。
- 112.03.22 本部勞動及職業安全衛生研究所研究成果「堆高機駕駛評測模擬系統」，完成技術移轉授權予南瓜虛擬科技公司。
- 112.03.24 因應中央銀行升息半碼，「勞工紓困貸款」貸款利率由2.22%提高為2.345%，為照顧經濟相對弱勢勞工，勞動部全額補貼升息半碼之貸款利息。
- 112.03.24 本部勞動及職業安全衛生研究所與歐盟改善生活及勞動條件基金會（Eurofound）共同舉辦第1屆臺歐國際合作研究交流會議（視訊），會中聚焦臺歐工作條件調查議題，包括執行期程之安排，問卷題目之設計及調查結果之呈現方式。
- 112.03.27 立法院社會福利及衛生環境委員會考察慈佑及慈育庇護工場及新北市身心障礙者職業重建服務中心，了解職業重建服務落實推動情形，參訪後並就身心障礙者職業重建服務業務之推展進行交流。



圖10：本部部長許銘春、立法委員邱泰源、吳玉琴考察慈佑庇護工場

112. 03. 28 修正發布「就業保險促進就業實施辦法」，為促進中高齡者及高齡者就業，與協助受天災、事變或其他重大情事影響之勞工就業，並強化工會保障勞工就業權益之能力，增列相關促進就業措施，以提升勞動參與及協助勞工就業。
112. 03. 28 修正發布「事業單位改善工作環境及促進職場勞工身心健康補助作業要點」，為強化改善效益，修正補助對象、補助金額及申請作業等規定，並修正相關表件。

112年第2季（4至6月）大事紀

112. 03. 13- 針對全國勞動檢查機構新進同仁，辦理「第44期勞動檢查員職前
112. 04. 14 訓練」，為展現捍衛勞動權益的決心，許銘春部長於開訓當日親自前往訓練班勉勵檢查員應勇於任事，並期許檢查同仁能夠持續提升專業知能，廉潔自持，一起為勞工權益打拼。



圖1：許銘春部長與保訓會郝培芝主委及學員開訓大合照

112. 04. 20- 與職業衛生及醫學專業團體等共同舉辦「2023國際職業衛生暨職
04. 23 業醫學際學術研討會」，邀集產、官、學界及美、澳、韓、新加坡等國際專家學者共襄盛舉，許銘春部長親自接見國際貴賓，就如何推動永續健康職場議題進行交流及分享，相互學習以強化我國職業安全衛生水準，提升國際能見度。



圖2：國際貴賓拜會，許銘春部長親自接見交流

- 112.04.20 因應行政院主計總處停編躉售物價指數，修正「基本工資審議辦法」第4條。
- 112.04.24 公告100年度、101年度、105至107年度依法請領勞保年金給付者，因消費者物價指數累計成長率已達法定調整標準，自112年5月起調整該等年度請領者之勞保年金給付金額。統計至112年6月29日止，勞保年金受惠人數計66萬餘人，職保年金受惠人數計807人。
- 112.04.26 舉辦「全國職場安全健康週」宣示活動，邀請全國產業總工會江健興理事長、中華民國全國工業總會林明儒副理事長及國內百大企業與會，提醒企業、工作者及社會大眾職場安全衛生與勞工健康的重要性。
- 112.04.27 配合五一勞動節到來，本部於112年4月27日假台北喜來登大飯店舉辦「112年五一勞動節暨全國模範勞工表揚典禮」，以肯定勞（移）工朋友對國家發展和社會經濟的努力與貢獻。



圖3：行政院陳建仁院長出席「112年五一勞動節全國模範勞工表揚典禮」並致詞



圖4：許銘春部長在「112年五一勞動節全國模範勞工表揚典禮」致詞



圖5：行政院陳建仁院長（圖中）與許銘春部長（中左）與在場56位全國模範勞工合影留念

112. 04. 30 依據「強化雇主不實申請聘僱移工之預防查核及裁罰機制」查察計畫，由本部篩選曾經不實加保遭違法管制且現行仍有聘僱移工之雇主，或資本額低、加退保異常之雇主及接受上開高風險名單之雇主委任申請聘僱移工案件數之前3大仲介公司後，俟由本部、直轄市及各縣（市）勞工行政主管機關辦理聯合稽查。
112. 05. 01 訂定「中高齡者及高齡者就業促進計畫」（2023-2025年），結合經濟部、衛生福利部、教育部、國軍退除役官兵輔導委員會、客家委員會、農業委員會及原住民委員會等部會資源，共同開發中高齡者及高齡者就業機會。

- 112.05.01 修正發布「勞工請假規則」第9條規定，明訂勞工因妊娠未滿3個月流產未請產假，而請普通傷病假者，雇主不得因此扣發全勤獎金。
- 112.05.08 辦理「營建業職安衛管理高峰論壇」，由許銘春部長及內政部營建署、建築投資團體理事長、建設公司、營造廠及營造相關團體高階主管共同宣示減災宣言，承諾守護營建職場安全決心。



圖6：許銘春部長與營建產業團體代表共同簽署減災宣言、期勉工程零職災

- 112.05.08 本部勞動基金運用局辦理「全球被動股票型」國外投資委任評選案上網公告，本策略採傳統市值型指數設計，藉相對低廉管理費率及全球多元化布局，以降低委任成本並達成風險分散效果，期強化基金核心資產配置，並挹注長期投資收益目標。
- 112.05.10 行政院核定「投資青年就業方案第二期」，透過部會資源合作，協助青年職涯發展，培育並引導青年投入重點產業，累積專業技能，穩定就業。
- 112.05.18 配合112年5月10日修正公布之「就業服務法」第58條條文，縮短移工失聯遞補等待期，修正「雇主聘僱外國人許可及管理辦法」及「外國人從事就業服務法第46條第1項第8款至第11款工作資格及審查標準」。
- 112.05.23-112.05.24 辦理第2屆臺比勞動政策及職業安全衛生研討會 (The 2nd Labor Policy and Occupational Safety and Health Conference)。研討會由本部政務次長李俊俤開幕致詞，另邀請比利時魯汶大學勞動及社會研究所 (HIVA) 研究人員及相關領域專家學者，針對淨零轉型、勞動及職業安全衛生等議題進行交流。



圖7：本部政務次長李俊俛及 HIVA 研究人員等人揭幕合影



圖8：本部政務次長李俊俛於第2屆臺比勞動政策及職業安全衛生研討會開幕致詞

112. 05. 25 因應「營造工地塔吊拆卸作業不慎，致塔吊臂飛落台中捷運軌道事故」，辦理鄰近軌道重大工程及存有塔吊大型工程全面勞動檢查，共檢查38個工地（鄰軌7處、塔吊38座）、違反159項、停工18處、罰鍰新臺幣550萬元。
112. 05. 30 第22屆臺泰勞工會議於臺北美福大飯店召開，由蔡孟良署長與泰國勞工部就業廳長 Mr. Phairoj Chotikasatien 共同主持，雙方針對共同關切的重要勞務合作議題，會中充分討論並達成加強防制與查處利用網路新媒體非法媒介行為、臺方將協助雇主及仲介公司加強宿舍及雙語人員管理以遏阻非法媒介、泰方將在移工職前訓練加強說明在臺不可種植、購買、販賣、吸食大麻、泰方將通

報移工反映他人提供可疑藥品資訊供臺方加強追查等多項共識。



圖 9：勞動力發展署蔡孟良署長、泰國勞工部就業廳廳長 Mr. Phairoj Chotikasatien 及台泰代表團合影



圖 10：勞動力發展署蔡孟良署長（左）和泰國勞工部就業廳廳長 Mr. Phairoj Chotikasatien（右）合影

112.06.05 行政院核定「疫後改善缺工擴大就業方案」，針對受疫情影響於疫後缺工之行業別，運用就業獎勵及訓練相關資源鼓勵國人投入缺工產業，並由缺工產業中央目的事業主管機關輔導措施協助改善工作方法、提升勞動條件及促進產業升級轉型。

112.06.05-06.06 辦理「112年度推廣勞動教育研習會—工會暨勞工董事活動」，研習內容包括企業社會責任及公司治理等多面向課程，且至臺灣菸

酒股份有限公司台南善化啤酒廠進行參訪，藉由公司及工會經驗分享，瞭解企業公司治理面向的相關實務，提升勞工董事在董事會中的角色功能。許銘春部長亦出席參與本項研習，向勞工董事及其所屬工會理事長說明當前勞動政策，並對維護勞工權益不遺餘力的勞工董事們表示感謝。



圖11：許銘春部長與勞工董事及所屬工會理事長參訪台南善化啤酒廠

- 112.06.13 本部勞動力發展署辦理強化數位健康照服技能國際工作坊（ASD-CBA Workshop: Best Practices for Enhancing Digital Health Care Skills），特別邀請 APEC 人力資源發展工作小組美國籍總主席 Zhao Li（the Lead Shepherd of the APEC HRDWG）及能力建構分組菲律賓籍召集人代表 Lyka S. Caritativo（the Representative Coordinator of the CBN）與會致詞，APEC HRDWG CBN 共同主席 Amy Kardel（the Co-Chair of the APEC HRDWG CBN）也擔任講者及與談人，同時邀集亞太地區與國內健康照顧產業方面之專家，透過線上與實體混合方式共同分享數位健康照服技能提升最佳實務範例。



圖12：勞動力發展署蔡孟良署長與 APEC 人力資源發展工作小組總主席 Zhao Li 及其他外賓合影

112. 06. 15 為配合疫後景氣復甦，及解決製造業、營造業、農業等行業人力需求，並紓解機構看護人力不足，修正「外國人從事就業服務法第46條第1項第8款至第11款工作資格及審查標準」。
112. 06. 16 公告110年、111年及112年勞工保險被保險人紓困貸款之貸款期間利率，自112年7月第1個營業日（即112年7月3日）起年息為1.973%。
112. 06. 26-07. 06 許銘春部長率團赴歐出席第5屆臺歐盟勞動諮商會議，並拜會比利時佛拉芒區就業暨職訓總署（VDAB）、比利時國家勞動委員會、法國議員及法國技能組織等單位，雙方就尊嚴勞動政策、職業訓練、社會對話、團體協商及移工政策等議題進行意見交換。



圖13：許銘春部長與歐盟就業總署長（左8）於臺歐盟勞動諮商會議合影



圖14：許銘春部長與 VDAB 總署長合影



圖15：許銘春部長與比利時國家勞動委員會主席（左3）等人合影



圖16：許銘春部長與法國技能組織正代表（前排左1）等人合影

112.06.30

修正發布「就業保險促進就業實施辦法」，調整僱用安定措施之啟動指標、實施期間、適用對象資格及給付標準等，因應景氣影響致勞工勞雇協議實施減班休息，提供勞工於減班休息期間之部分薪資差額補貼，以穩定僱用及減少失業。

112年第3季（7至9月）大事紀

112. 07. 01 施行「初次尋職青年穩定就業計畫」，為協助初次尋職及從事非典型工作之青年強化求職準備，並鼓勵青年積極尋職及穩定就業，針對年滿15歲至29歲未在學且未就業連續達90日以上的本國籍初次尋職青年，發給尋職期間津貼，每月5,000元，最高核發1.5萬元，青年在參加計畫期間內就業滿一定期間，再發給就業獎勵金。尋職津貼及就業獎勵金合計最高發給4.5萬元。
112. 07. 01 勞工保險局辦理112年度依財稅薪資所得資料逕調勞（就、職）保投保薪資、勞退提繳工資作業，逕調通函及名冊分別於同年6月及7月寄發被逕調單位，並自逕調日起按調高後之金額計收勞（就、職）保保險費及勞工退休金。
112. 07. 01-
12. 31 為督促汽車貨運三業及遊覽車客運業者確實遵守交通及勞動相關法令，保障駕駛員勞動權益與大眾公共安全，配合交通部公路總局及職業安全衛生署辦理112年下半年常態性年度聯合稽查計畫，分別選列42家及35家業者名單，由交通部公路總局所屬監理所（站）會同勞動檢查機構、轄管之直轄市或縣（市）政府勞政單位及本局各辦事處實施聯合稽查。
112. 07. 13-
112. 07. 17 為鼓勵國民學習技能，提高國家職業技能水準，第53屆全國技能競賽假臺北南港展覽館1、2館擴大辦理，共有青年組及青少年組68個職類，總計1,181位選手報名參賽。



圖1：賴清德副總統、許銘春部長及出席長官為技能遊樂園揭開序幕



圖2：行政院長陳建仁、部長許銘春及出席長官為第53屆全國技能競賽開幕典禮揭幕



圖3：行政院副院長鄭文燦與部長許銘春為第53屆全國技能競賽選手勉勵

112.07.14

職業安全衛生設施觀摩體驗活動結合第53屆全國技能競賽，針對高空工作車、堆高機、協同作業機器人等高風險機械器具設備及作業，透過實際操作、VR、AR等體驗教學方式，強化工作者職業安全衛生意識，副總統賴清德及本部部長許銘春造訪時均給予高

度肯定。



圖4：許銘春部長陪同副總統賴清德造訪職業安全衛生設施觀摩體驗活動



圖5：許銘春部長體驗協同作業機器人安全防護設施

112. 07. 24 訂定發布「職業安全衛生顧問服務機構審查收費標準」，明定法人或團體申請認可或變更等事宜之收費標準，並自112年8月1日生效。
112. 08. 08- 第10屆臺印勞工會議之工作層級會議於印尼峇里島召開，由我方
112. 08. 10 與印方勞工部勞工安置與擴大工作機會總司 Suhartono 總司長共

同主持，達成雙方共同積極推動「移工留才久用方案」，促成印尼移工在臺及回臺轉任中階技術人力，並簡化申請流程；另將擴大直接聘僱專案選工服務範圍納入機構看護工；印方將加強移工職前訓練課程，教育移工不得非法從事工作及注意防制詐騙，並防杜違反保護個人隱私與吸毒販毒等刑事犯罪；及評估在爪哇地區新設健康檢查醫療機構的需求，並將優先推薦符合臺方規範且取得印尼認證機構認證之醫療機構等共識。



圖6：勞動部勞動力發展署署長蔡孟良（前排右2）、印尼勞工部勞工安置與擴大就業機會總司長 Mr. Suhartono（前排中）及臺印雙方代表團合影

112.08.15

因應我國人口面臨高齡少子化衝擊，行政院長陳建仁與勞動部部長許銘春視察僱用中高齡友善單位-翰品酒店高雄善用中高齡者及高齡者人力情形，期勉事業單位與政府共同合作營造友善就業環境。



圖7：行政院長陳建仁（前排右4）及勞動部長許銘春（前排右5）蒞臨高雄翰品酒

店勉勵企業善用中高齡人力

112. 08. 16 修正公布「性別工作平等法」部分條文，名稱並修正為「性別平等工作法」，部分條文自公布日施行，其餘條文自113年3月8日施行。
112. 09. 01 訂定「婦女再就業計畫」(2023-2026年)，結合經濟部、衛生福利部、教育部等部會資源共同推動友善職場環境，並運用自主訓練獎勵、再就業獎勵及雇主工時調整獎勵措施，鼓勵女性重返職場。
112. 09. 04 修正「在職中高齡者及高齡者穩定就業辦法」，配合勞工職業災保險及保護法施行，修正雇主申請職務再設計服務及繼續僱用補助文件、增訂另行公告行業繼續僱用比率及補助總額上限。
112. 09. 04 為精進公立就業服務機構主動媒合雇主與移工機制，提供雙語服務及轉換雇主資訊，勞動力發展署桃竹苗分署於桃園設置「雇主聘僱移工轉換服務中心」，透過一案到底、就業資訊、深度諮詢、預約媒合等服務，協助移工順利轉換雇主或工作。
112. 09. 05 修正發布「推動中小企業臨場健康服務補助計畫」，修正補助對象、補助基準及申請作業之相關表件，以強化臨場健康服務品質及補助機制之效益。
112. 09. 08 勞動基金運用局辦理112年度第1次國外投資「全球被動股票型」委任評選案，本策略追蹤傳統市值型基準指數，採全球多元化布局，降低特定區域及產業風險，並以低成本方式達到風險分散效果。鑒於近期全球仍面臨高利率、經濟成長降溫及地緣政治等風險，預估金融市場波動仍高，爰本次藉建構全球被動股票型投資部位，以強化基金核心配置，期持續挹注基金長期穩定收益。
112. 09. 11 勞動基金運用局辦理112年度第1次國內投資（相對報酬類型）委託經營評選案上網公告，為強化基金核心配置，本次委託以臺灣加權股價報酬指數為參考指標，透過被動型委任方式，期以相對較低成本獲取台股市場報酬，並與絕對報酬型委任共同建構多元化投資組合，以分散投資風險及增進基金收益。
112. 09. 14 公告修正每月基本工資為新臺幣27,470元及每小時基本工資為新臺幣183元，並自113年1月1日生效。
112. 09. 19 修正「勞動部性別工作平等會設置要點」，名稱並修正為「勞動部性別平等工作會設置要點」，部分條文自113年3月8日生效。
112. 09. 19 於學甲國民小學舉辦「112年度深植勞動概念—校園巡迴列車活

動」啟動儀式及舞台劇演出，透過勞動教育舞台劇的演出，向學生傳達勞動教育概念，使勞動教育向下扎根。



圖8：勞動部黃琦雅副司長與學甲國民小學校長啟動112年度校園巡迴列車

112. 09. 22

勞動及職業安全衛生研究所結合國內相關產業及協會，成立水下銲接教材編審委員會，完成12種銲工潛水員課程共24小時之教材編撰，試辦國內首次職業水下銲接專業人員培訓班，學員並全數取得國際銲接潛水員B級銲接的資格，與國際接軌。



圖9：學員於乾式電銲教室進行陸域銲接訓練



圖10：學員身著水面供氣設備進行水中銲接訓練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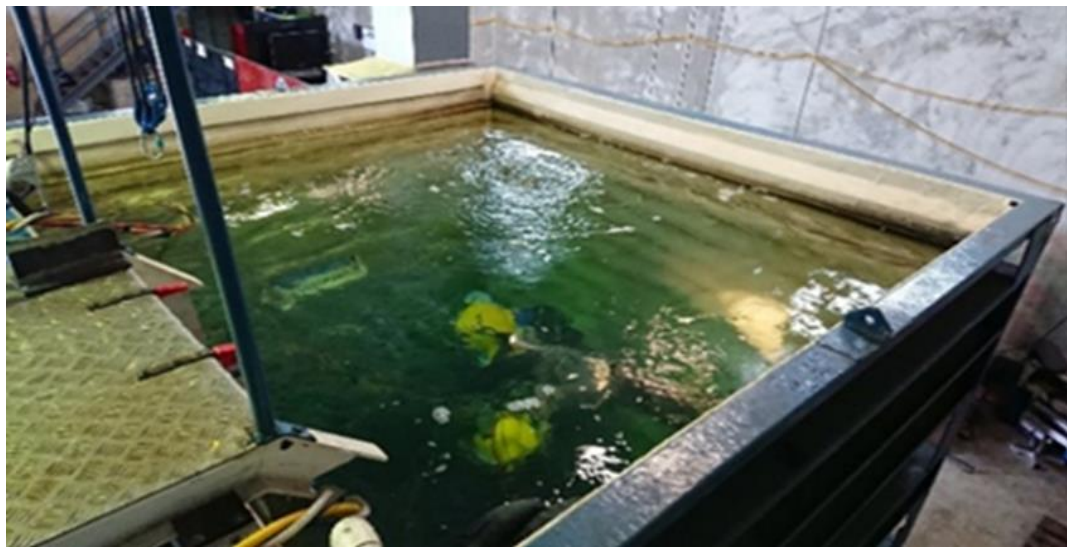


圖11：水中銲接訓練用之水櫃銲接訓練池實照

- 112.09.23 修正「身心障礙者職業重建服務專業人員遴用及培訓準則」部分條文，放寬職業輔導評量員、就業服務員及職業重建個案管理員之應備資格、專業訓練及繼續教育制度等規定，以廣納人才及鼓勵專業人員重返職業重建服務領域。
- 112.09.26 為督促投保單位覈實申報員工之勞（就、職）保月投保薪資，以維護其權益，勞工保險局以112年9月份資料為基準，如員工之勞（就、職）保月投保薪資低於勞退月提繳工資，則自同年10月1日起按所報勞退月提繳工資金額逕行調整提高勞（就、職）保月投保薪資，預估逕行調整投保薪資約2千餘家投保單位、5千餘名被保險人，並於是日寄發通函通知投保單位。

112年第4季（10至12月）大事紀

- 112.10.04 本部勞動及職業安全衛生研究所辦理「2023本所與美國國家職業安全衛生研究所國際研究合作交流會議」，針對智慧科技應用於營造業減災研究進行交流討論，包括 NIOSH 營造業研究計畫、直讀式儀器與感測技術、機器人應用於營造業減災及智慧科技在營造減災與防災教育訓練之應用等。



圖1：辦理「2023本所與美國國家職業安全衛生研究所國際研究合作交流會議」

- 112.10.06 本部製作「2023勞動萬歲」主題影片，於第32屆4A 創意獎頒獎典禮中，獲得「最佳長秒數廣告」金獎之殊榮。該影片透過一個從事傳統「紙紮」工作的勞工，藉由父子間的溫情訴求，傳達每一份工作背後都有著人們的需要，且每一種職業也都應該獲得人們尊敬，百業百工疊織為社會的面貌，這也是工作的價值與寶貴的地方。
- 112.10.13 修正「外國人從事就業服務法第四十六條第一項第八款至第十一款工作資格及審查標準」，簡化家庭看護移工申請流程及減少被看護者往返醫療機構評估失能情形，增列三大類被看護者多元認定方式及擴大重新招募免評對象，放寬曾聘僱家庭看護移工且為75歲以上長者，或持有無註記有效期間身心障礙證明者等二類對象免辦理評估。另為擴大留用中階人力，放寬同雇主同移工累計工作6年以上可轉任中階技術人力、新增開放中階技術一般營造工作，並擴大開放中階技術農業工作增加林業、畜牧及養殖漁業等工作，協助產業進用人力紓緩缺工困難，並減輕家庭照顧失能

者的負擔。

112.10.13

112.10.30

本部勞動及職業安全衛生研究所假高雄及台北舉辦「研究成果發表會」，並由許銘春部長主持「研究策略高階論壇」。除提供各界瞭解勞動及職業安全衛生最新研究趨勢，將勞動權益及職業安全衛生概念擴及社會大眾、培養勞工預防職業災害之觀念以降低工作場所職業災害之發生。並透過產官學的交流與對話，推動整合型研究計畫，期能有效解決勞工實務所遭遇的問題，確保勞動權益與職場安全衛生。



圖2：本部部長許銘春於「研究策略高階論壇」與談貴賓合影留念

112.10.16

修正發布「勞工保險投保薪資分級表」及「勞工職業災害保險投保薪資分級表」，並自113年1月1日起生效。

112.10.16

舉辦「112年國家職業安全衛生獎」頒獎典禮，由行政院院長陳建仁親自頒獎，其中獲得企業標竿獎計3家、「中小企業特別獎」2家、「傳統產業投資特別獎」計1家、「勞動健康特別獎」計4家、個人奉獻獎計有2位。



圖3：行政院院長陳建仁、本部部長許銘春與全體得獎企業代表及個人合影。

112. 10. 18 配合基本工資調整，修正發布「勞工退休金月提繳分級表」，新增第23級月提繳工資/月提繳執行業務所得為2萬7,470元，並自113年1月1日生效。
112. 10. 18 本部勞動基金運用局成立「勞動部勞動基金運用局永續發展委員會」任務編組，藉以廣泛推動永續政策，順應國際永續發展趨勢，落實永續治理政策，未來將就永續發展之研究、策略、執行等事項，積極推動相關作為。
112. 11. 03 本部勞動基金運用局辦理新制勞工退休基金及國民年金保險基金112年度第1次國內投資（相對報酬型）委託經營業務，業經評審小組詳慎審查投標業者之經營計畫建議書及簡報，完成選任安聯、兆豐國際、宏利、施羅德、野村及摩根等6家證券投資信託（股）公司為受託機構，每家業者委託額度120億元。本次委託以臺灣加權股價報酬指數為參考指標，期能強化國內委託核心部位以參與經濟成長，並與絕對報酬型委任共同建構多元化投資組合，分散投資風險及增進基金收益。
112. 11. 06 辦理「促進中高齡者及高齡者就業暨世代合作績優獎、職務再設計競賽」頒獎典禮，表揚13家促進中高齡者及高齡者就業績優單位與3名績優人員，並提升社會大眾對於中高齡就業議題之關注與討論，另為發揮中高齡者及高齡者職務再設計創意案例，併同表揚10隊職務再設計創意競賽優勝團隊。



圖4：本部部長許銘春（右6）、立法院吳玉琴委員（右5）及本部勞動力發展署署長蔡孟良（左5）與績優單位及績優人員大合照。



圖5：本部部長許銘春（右4）、立法院吳玉琴委員（右3）及本部勞動力發展署署長蔡孟良（左3）與職務再設計得獎團隊合照。

112. 11. 15

舉辦「112年度職安衛優良政府機關及五星獎單位頒獎典禮」頒獎典禮，肯定績優政府機關及企業積極推動職場安全與勞工健康的貢獻，也期許得獎的中央部會、直轄市政府及事業單位能持續促進職業安全衛生文化，共同打造優質的勞動環境。



圖6：本部部長許銘春與職安衛績效優良中央政府機關合影。

112. 11. 16 本部勞動基金運用局簽署由國際金融穩定委員會所發布之「氣候相關財務揭露」(TCFD)，氣候變遷議題深受國際關注，為接軌國際並彰顯重視氣候變遷之態度，未來將依 TCFD 建議，廣續積極推動永續發展相關作為，並於永續報告書中揭露。
112. 11. 24 辦理「2023第17屆優良工程金安獎表揚活動」，計有2件特優、10件優等、23件佳作工程，以及12位優良人員獲獎，除肯定獲獎工程團隊及優良人員在營造業安全衛生的卓越表現外，更期許透過產、官、學共同攜手，齊力提升營造業安全衛生水準。



圖7：本部部長許銘春於第17屆優良工程金安獎頒獎典禮致詞



圖8：本部部長許銘春頒獎給特優獎工程團隊

112. 11. 26-
11. 30

2023亞洲技能競賽(WorldSkills Asia Abu Dhabi 2023)於阿拉伯聯合大公國阿布達比辦理，我國遴派青年組20個職類21位國手、青少年組7個職類8位國手及表演賽2個職類2位國手參賽，獲得12金6銀4銅3優勝、亞洲排名第一之佳績。



圖9：2023亞洲技能競賽代表團大合影

112. 11. 27

辦理第二十一屆金展獎頒獎典禮，表揚促進身心障礙者就業績優單位，並提升社會大眾對於身心障礙者職場融合意識，另為發揮

身心障礙者職務再設計創意案例，及鼓勵地方政府積極辦理促進身心障礙者就業業務，併同表揚職務再設計競賽優勝團隊及績優地方政府，計表揚50名。



圖10：本部常務次長陳明仁（左3）及本部勞動力發展署副署長鍾錦季（左4）與獲獎單位合影

112. 11. 29 義務役服役期間提繳退休金條例業經總統公布，並自113年1月1日起施行，94年次以後出生之役男，由主辦機關（含國防部、內政部、海巡署及國家安全局）於其服役期間，按月提繳6%之退休金，儲存於勞工保險局設立之勞工退休金個人專戶，役男亦得於6%範圍內自願提繳退休金。
112. 11. 30 本部職業安全衛生署提報「臺灣職場健康勞動力永續發展計畫」參選「112年國家永續發展獎」，榮獲「政府機關類國家永續發展獎」殊榮，由行政院國家永續發展委員會於11月30日假台大醫院國際會議中心舉辦頒獎典禮，行政院院長陳建仁蒞臨頒獎，並由本部職業安全衛生署林毓堂副署長代表受獎。



圖11：行政院院長陳建仁親自頒獎，本部職業安全衛生署副署長林毓堂代表受獎。

112. 12. 05

辦理112年「綠能產業職業安全衛生國際研討會」，邀請英國安全衛生執行署、德國聯邦職業安全與健康研究所、國際勞工檢查協會、日本高壓氣體保安協會、台船環海風電公司、風睿能源公司、沃旭能源公司等綠能專家學者交流分享，同時邀請英國在台辦事處、德國在台協會及我國綠能產業高階主管與會，聚焦離岸風電、太陽光電及氫能安全，精進我國綠能產業之職業安全衛生水準。



圖12：112年「綠能產業職業安全衛生國際研討會」國內外專家相互分享綠能產業安全衛生發展趨勢及實務作法

112.12.05

辦理「2023國家人才發展獎(2023 National Talent Development Awards)」頒獎典禮，該獎項為我國人力資源領域唯一國家級獎項，表彰人力發展、創新及效益績優之得獎單位，並樹立學習楷模，計表揚大型企業、中小企業、機關(構)團體及非營利團體等10家得獎單位與傑出個案獎等7家得獎單位。



圖13：2023國家人才頒獎典禮合影1



圖14：2023國家人才頒獎典禮合影2



圖15：2023國家人才頒獎典禮行政院院長陳建仁致詞

112.12.06

成立「移工留才久用服務中心」，提供雇主申辦中階技術人力申辦前之應備文件取得、聘僱中之案件釐清及聘僱後之輔導留用等服務，解決雇主申辦中階技術人力之聘僱疑義，提供優質便民服務。



圖16：本部部長許銘春（右4）、本部勞動力發展署署長蔡孟良（右3）及與會貴賓共同揭牌成立「移工留才久用服務中心」



圖17：本部部長許銘春（右5）、本部勞動力發展署署長蔡孟良（右4）、本部勞動力發展署副署長賴家仁（右1）及與會貴賓合影



圖18：本部部長許銘春於「移工留才久用服務中心」揭牌典禮致詞

112.12.06

本部勞動力發展署辦理移工一站服務，獲選國家發展委員會第6屆「政府服務獎」。該服務提供新聘家事移工5年內未參加入國講習者入國權益講習，並簡化雇主法定文件申辦流程，雇主可透過一站式服務整合申請完成5項法定移工入國應申辦事項，以維護勞雇雙方的聘僱權益。



圖19：行政院院長陳建仁（左）頒發政府服務獎，由本部勞動力發展署署長蔡孟良受獎（右）



圖20：行政院院長陳建仁（左3）頒發政府服務獎，由本部勞動力發展署署長蔡孟良受獎（右2）

112.12.06

本部勞動保2字第1120157957號函釋，有關勞工職業災害保險及保護法（下稱災保法）施行後，同時參加勞工職業災害保險（下稱職保）及勞工保險（下稱勞保）之被保險人，發生終身無工作能力之職保失能事故，並請領職保失能給付，嗣後如符合勞工保險條例（下稱勞保條例）之老年給付請領規定，得依規定請領；又如同時請領職保及勞保之年金給付者，依災保法第58條規定予以減額調整。另被保險人之遺屬依勞保條例第63條之1第2項、第

4項規定請領之保險給付，其性質係屬失能或老年給付。

- 112.12.11 公告自113.1.1至113.6.30辦理橡膠製品製造業、金屬製品製造業、電子零組件製造業、電腦、電子產品及光學製品製造業、機械設備製造業、其他運輸工具及其零件製造業、旅行及其他相關服務業共7行業僱用安定措施。
- 112.12.12 舉辦「推動數位時代以人為中心的職業安全衛生措施」APEC 工作坊，計汶萊、韓國、紐西蘭、馬來西亞、我國、泰國、韓國、美國等8個經濟體以及歐盟改善生活及勞動條件基金會（Eurofound）等國際組織，共72名專家學者與會。



圖21：本部政務次長王安邦（第一排中）於開幕式與貴賓合影

- 112.12.14 公告110年、111年及112年勞工保險被保險人紓困貸款之貸款期間利率，自113年1月第1個營業日（即113年1月2日）起為年息2.04%。
- 112.12.15 修正發布「勞工職業災害保險及保護法施行細則」部分條文，修正重點：僱用人員辦理中央或地方政府社會福利服務事務之村（里）辦公處，為勞工職業災害保險強制投保單位、定明投保單位辦理加退保及轉保手續之申報日期及方式，以及職業災害預防及重建經費編列之計算基礎與撥付及繳還程序等，以因應相關實務作業，增進被保險人及投保單位權益。
- 112.12.25 公告本部勞工保險局辦理「113年勞工保險被保險人紓困貸款」，符合申貸資格者每人最高貸款金額10萬元，受理申請期間自113

年1月5日至113年1月19日止。

- 112.12.27 總統公布制定「最低工資法」，藉由專法的制定，完善最低工資審議機制的建構，落實政府對基層勞工經濟生活的保障，並經行政院核定自113年1月1日施行。
- 112.12.28 訂定發布「地方主管機關受理工作場所性騷擾事件申訴處理辦法」，並自113年3月8日施行。